

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皖发改农经〔2022〕320号

安徽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包淦河治理工程 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

淮北、宿州、蚌埠、亳州市发展改革委：

《关于提请审查〈安徽省包淦河治理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〉的请示》（淮发改农经〔2022〕60号）及相关材料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原则同意所报包淦河治理工程（项目代码：2018-340000-76-01-029997）可行性研究报告。工程任务是通过河道疏浚、堤防加固等，提高河道行洪能力，保障防洪安全。

二、工程治理范围包括包淦河省界以下至九湾。主要建设内容包括：按5年一遇标准疏浚河道135.33公里；按20年一遇洪水位加超高2米的标准加固固镇城市防洪堤右堤5.4公里；对南

坪闸和包河闸进行除险加固，按 10 年一遇标准拆除重建涵闸 9 座，新建涵闸 26 座；新建护岸 9.19 公里；兴建防汛道路 165.97 公里。项目建设工期 36 个月。

三、按照 2022 年第一季度价格水平，工程估算总投资 268530.93 万元，其中，申请中央预算内投资 161118.56 万元、省水利基建投资 53706.19 万元，其他投资由工程所在地负责筹措。中央预算内投资规模以国家发展改革委核定为准。请按照上报资金方案，将承担投资纳入政府一般预算，确保按时足额到位。

四、请督促项目法人按照招标投标法和相关规定，公开招标选择勘察、设计、施工、监理以及与工程建设有关的重要设备、材料等供应单位。严格执行项目法人责任制、招标投标制、合同管理制、建设监理制和竣工验收等制度。落实环境保护各项措施，加强工程建设和运行维护管理，保障工程顺利建设并长期发挥效益。

五、请据此编制初步设计报省水利厅审批。在初步设计阶段，要结合有关评估意见，进一步优化工程设计方案，严格控制工程概算。

附件：项目招标事项审批意见



附件

项目招标事项审批意见

建设项目名称：包汾河治理工程

	招标范围 (√)		招标组织形式 (√)		招标方式 (√)		不采用招 标形式 (√)
	全部 招标	部分 招标	自行 招标	委托 招标	公开 招标	邀请 招标	
勘察	√			√	√		
设计	√			√	√		
建筑工程	√			√	√		
安装工程	√			√	√		
监理	√			√	√		
主要设备	√			√	√		
重要材料	√			√	√		
其他	√			√	√		
审批意见说明：包汾河治理工程招标范围、招标组织形式、招标方式请按照上述审批意见执行。							

抄送：国家发展改革委、水利部，省财政厅、省水利厅。

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22 年 5 月 23 日印发
